

证券代码：300066

证券简称：三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6-013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7.58 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255.11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25.51 万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 117,328.52 万元，减去 2024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3,120.1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5,131.16 万元，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7,038.03 万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本期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25,131.16 万元。

3、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33,2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2,001,663.1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2025 年度，公司预计现金分红金额 52,001,663.1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60%。

(二) 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2,001,663.10	31,200,997.86	52,001,663.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元）	142,075,771.55	63,767,759.87	239,985,260.36
研发投入（元）	51,229,633.36	58,695,283.94	65,312,571.75
营业收入（元）	1,150,555,881.82	1,473,293,940.61	2,284,724,239.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51,311,592.9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70,380,257.4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35,204,32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8,609,597.2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35,204,326.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75,237,489.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57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35,204,326.06 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90.98%，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是公司董事会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公司发展现状提出的，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实施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合规、合理性。

2、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及占总资产比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元	占 2025 年末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占 2024 年末总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807,224.00	5.48%	178,418,174.53	6.1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914,508.70	1.55%	46,946,900.00	1.60%
其他流动资产	114,933,142.47	3.50%	194,802,056.16	6.66%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